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4 号)。公司监事陈星女士因自身资金需求,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,600 股(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3%),减持期间为自 2023 年 2 月 16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。

2023年5月12日,公司收到陈星女士通知,截至2023年5月12日,陈星女士已减持公司股份19,600股,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78,450股,减持后仍持有公司股份58,850股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009%。现将具体情况告知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份 (股)	减持比例 (%)
陈星	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	2022年5月12日	8. 50	19, 600	0.003

减持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增持和公司 2015 年股权激励,减持价格为 8.50 元/股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陈星	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	股数 (股)	持股比例	股数 (股)	持股比例
		78, 450	0. 012%	58, 850	0. 009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一致。
- 2、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不存在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